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6次大會

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報告



114年10月17日

熱心公益人士
2位

府外
委員14位

專家學者
12位



府內
委員7位

副市長
秘書長
副秘書長
都發局
工務局
地政局
交通局



林主委欽榮
副市長



郭副主委添貴
秘書長



王委員啓川
副秘書長



吳委員文彥
都發局局長



楊委員欽富
工務局局長



陳委員冠福
地政局局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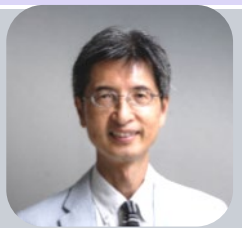
張委員淑娟
交通局局長



陳委員彥仲
都市計畫



陳委員勁甫
運輸規劃



鄭委員泰昇
建築設計



賴委員碧瑩
不動產估價



白委員金安
都市更新



張委員淑貞
景觀設計



蔡委員厚男
都市計畫



林委員漢良
地理資訊



戴委員佐敏
運輸規劃



李委員子璋
都市計畫



張委員慈佳
都市更新



簡委員仔貞
景觀設計



許委員阿雪
都市計畫



羅委員必達
建築設計



簡報大綱

- ◆ 審議成果
- ◆ 重要案件報告

審議成果

上次會期結束至今，市都委會共計召開35次會議(大會4次，專案小組31次)，
總計審議16案次





重要案件報告

- ◆ 配合重大建設
- ◆ 活化公有土地
- ◆ 帶動地方發展



配合重大建設

國道7號高雄路段新建工程變更案

- 一. 國道7號高雄路段，起點銜接國道10號，往南行經大社、仁武、鳥松、大寮、鳳山、小港及林園，最後至經臨海工業區東側至洲際貨櫃中心聯外道路南星路，全長共23公里，設置7處交流道
- 二. 串聯和發園區、大發、臨海工業區、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與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結合高雄半導體產業S廊帶，形成南部地區重要的產業運輸路廊



終點南星端

國7工程終點

南星路

沿海四路

沿海三路

協勝發鋼鐵

新材料園區預定地

丹山一路

鳳鳴路

鳳鼻頭漁港路

中門路

南星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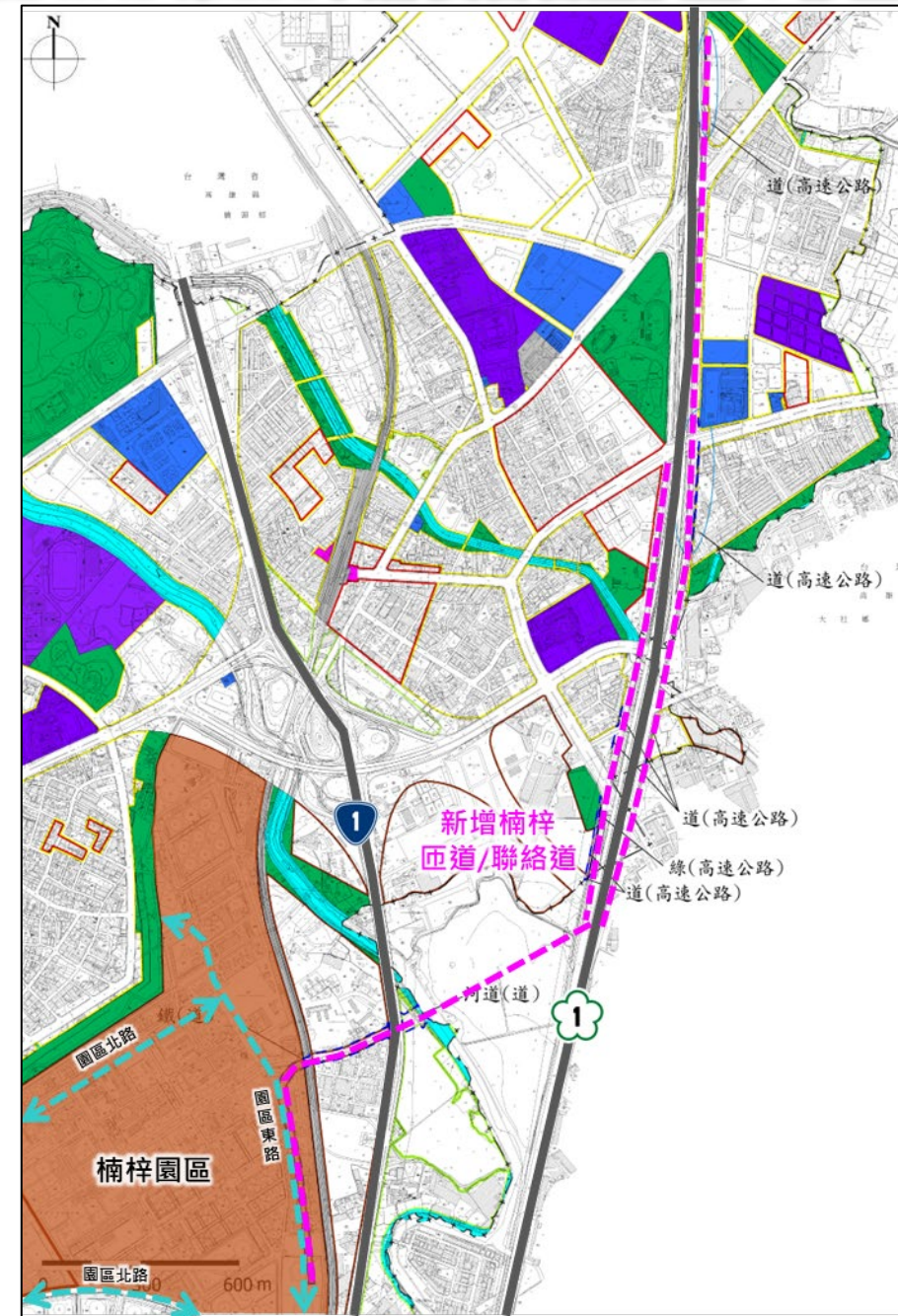
往大寮

往林園



楠梓園區聯外交通 整體計畫變更案

- 一. 位於楠梓園區東側與中山高速公路間，面積合計約5.83公頃
- 二. 增設國道1號楠梓匝道、台1線匝道、建置園區聯絡道路及拓寬高楠公路1003巷等工程，總經費達155億元，預計今年底工程發包，115年開工，117年底通車啟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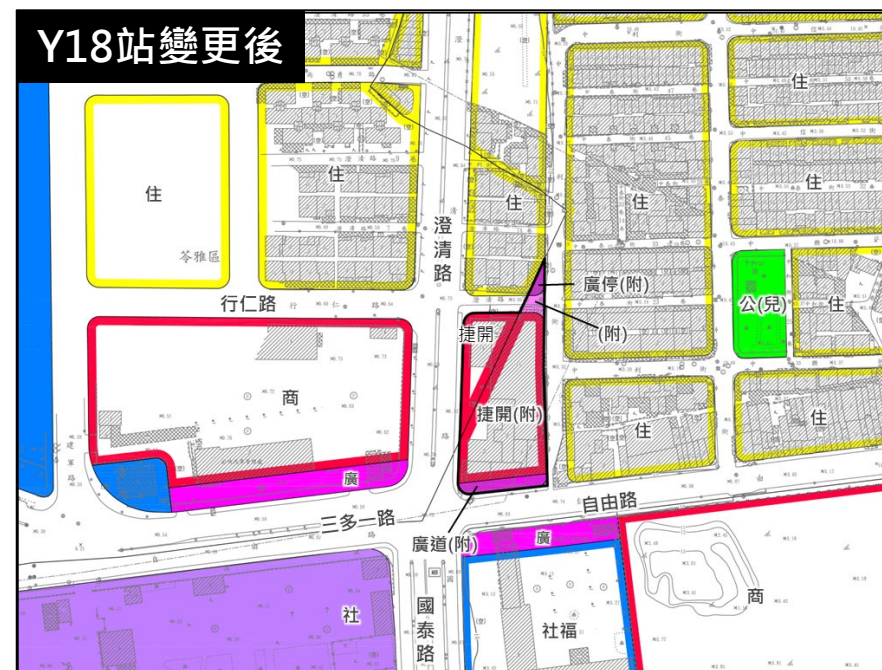




捷運黃線(第三階段)變更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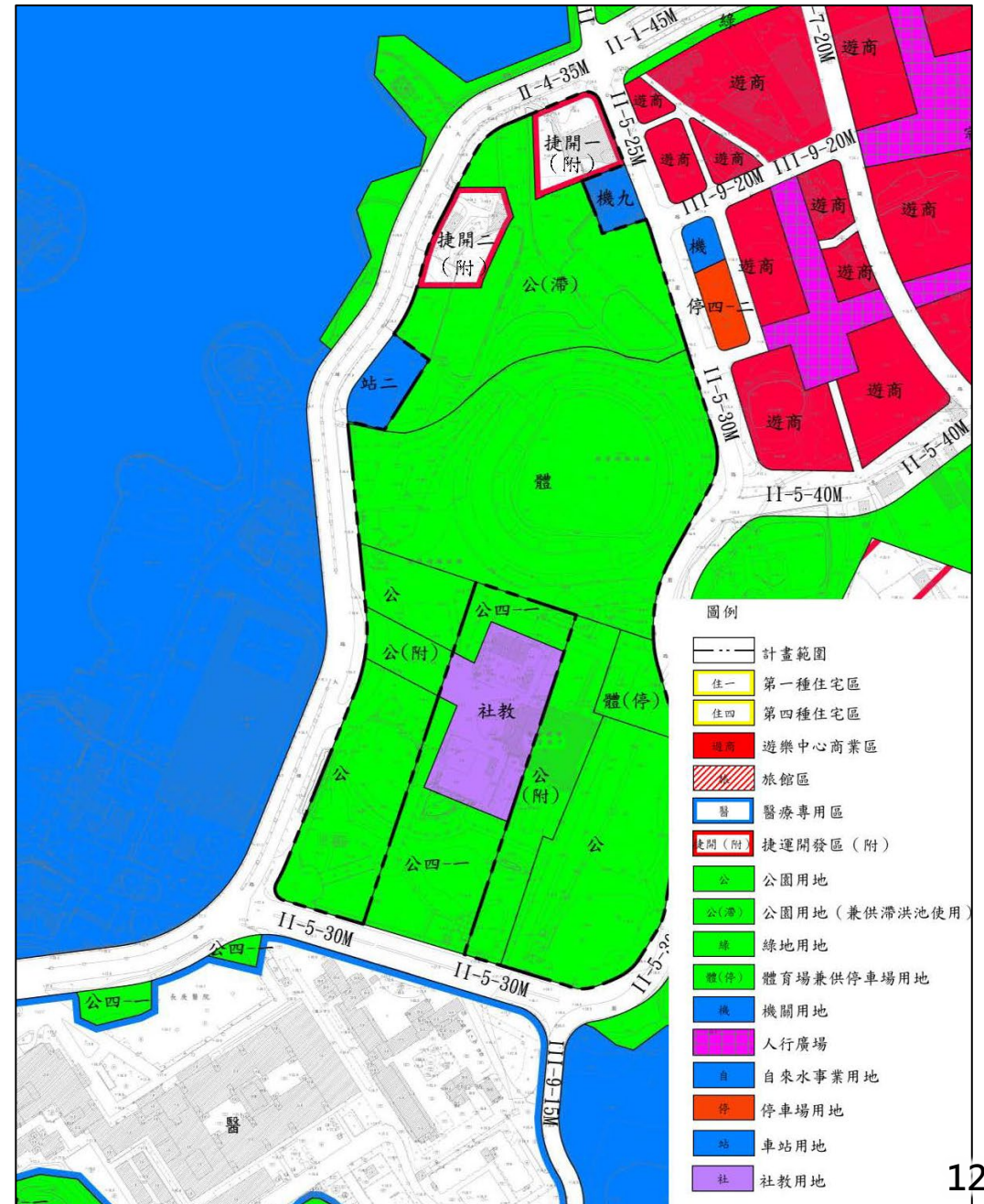
- 一. 捷運黃線為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評估之最優先興建路線，全長22.91公里，共設置23座車站，通車後將服務約116萬市民，占高雄總人口約41.8%
- 二. 本階段將Y6、Y8、Y18站相鄰土地變更為捷運開發區，配合周邊公共設施及道路系統規劃需求，設置變更面積至少10%廣場等公共設施用地

◆ 114.5.28 第131次都委會審議決議：修正通過



澄清湖運動休閒專用區 劃定都市更新地區

- 一. 位於鳥松區大埤路、公園路及長庚路之運動休閒專用區，面積約為2.87公頃
- 二. 為活化澄清湖棒球場，以TOD大眾運輸導向發展模式，結合都市更新，參考國際案例，打造複合式運動休閒園區，提供多功能運動中心、商場旅館與休閒設施整合性服務，帶動球場永續營運及運動產業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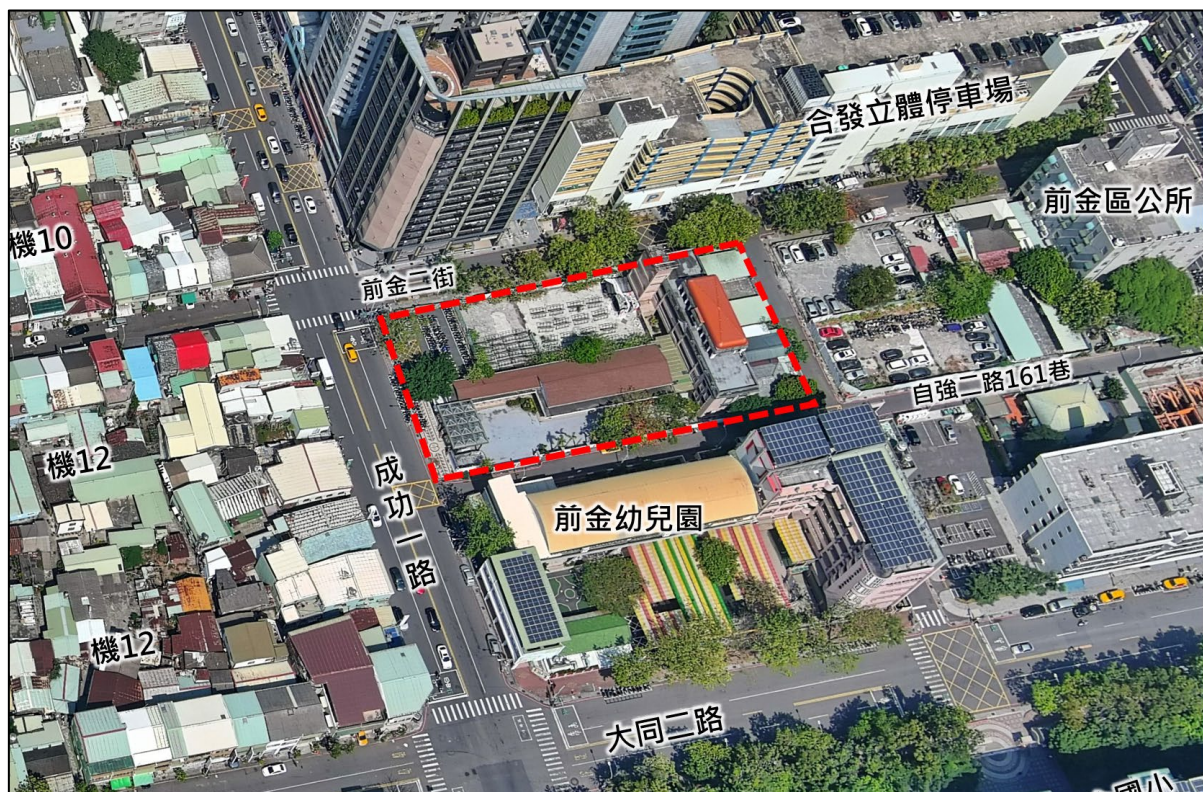


活化公有土地

原前金幼兒園劃定都市更新地區

- 一. 位於前金區，成功一路、前金二街、自強二路161巷所圍之第四種商業區，面積約0.33公頃
- 二. 結合TOD大眾運輸導向發展，將鄰近O4捷運站之原前金幼兒園劃定都市更新地區，以公辦都更開發，導入住宅、商業、社福設施與多功能開放空間，活化市有資產並挹注軌道建設經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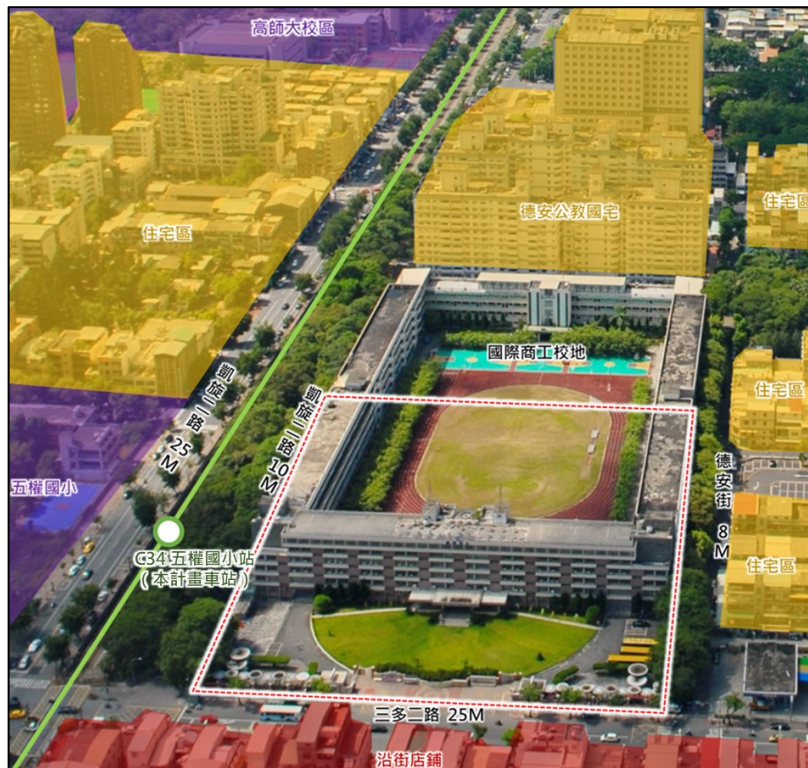
◆ 114.7.3 第133次都委會審議決議：修正通過



原國際商工南側捷運聯合開發變更案

- 一. 位於苓雅區，凱旋二路與三多二路交叉口東北側之街廓，面積合計約1.49公頃
- 二. 配合TOD發展策略與捷運環狀輕軌完工，並考量C34車站周邊高教、醫療資源建設及相關產業進駐與就業人口帶來之都市生活機能需求，將原國際商工南側校地以捷運聯合開發，整合學區生活圈，提供複合型住商場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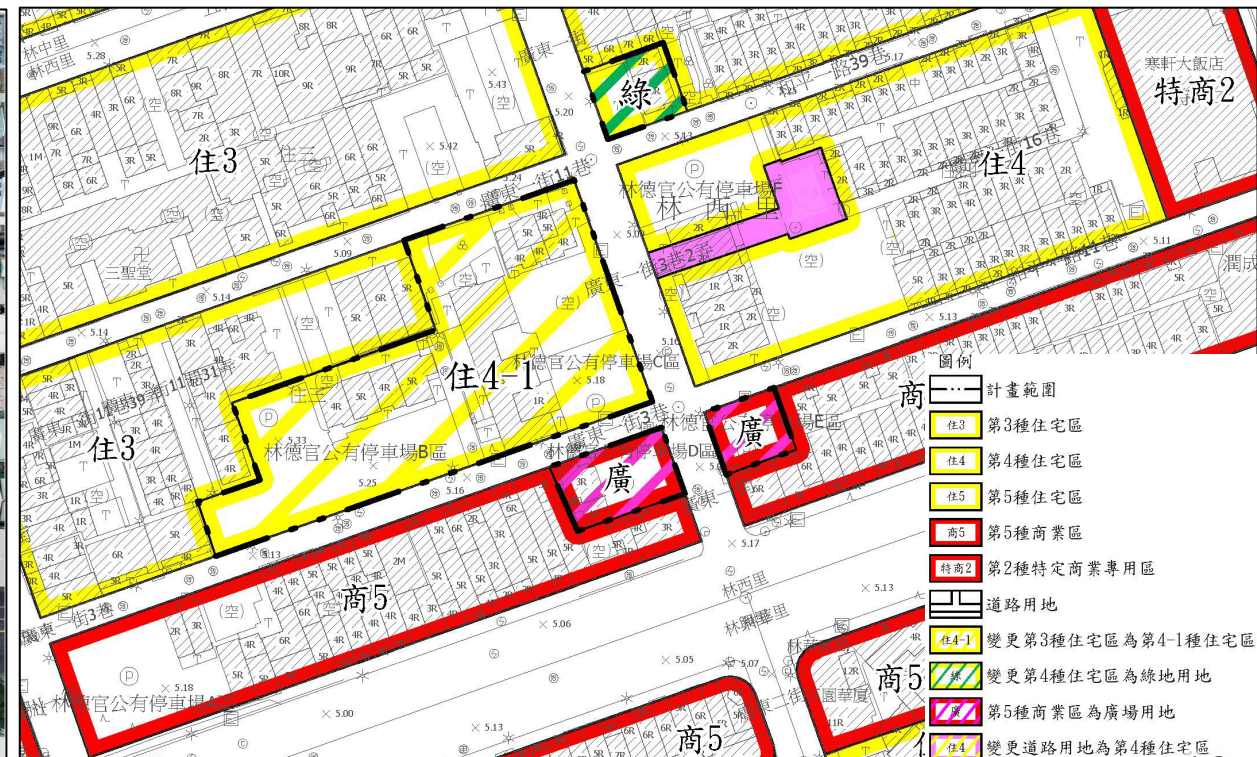
◆ 114.6.18 第132次都委會審議決議：修正通過



林德官公有眷舍變更案暨擴大都市更新地區

- 一. 位於苓雅區，廣州一街、五權街、和平一路、三多二路之間街廓，變更面積約0.47公頃、擴大都市更新地區約為1.05公頃
- 二. 活化林德官公有眷舍土地，以公辦都市更新開發方式引導地區再發展，提供綠地、廣場等開放空間予社區使用，提升周邊生活品質並營造友善都市環境

◆ 114.7.3 第133次都委會審議決議：修正通過





帶動地方發展

高雄港站容積調配變更案

- 一. 為保留哈瑪星高雄港站歷史文化景觀風貌，依資產價值不減損為原則，以容積調配方式，移轉容積至高雄車站周邊台鐵公司土地
- 二. 容積送出基地未來將由文化局進行高港站場域活化再利用，結合文化景觀與公園開放空間，營造具歷史意義的城市新亮點；4處容積接受基地位於高雄車站周邊，配合市府推動之「高雄車站大都更計畫」，加速高雄站區域轉型開發

◆ 114.5.28第131次都委會審議決議：修正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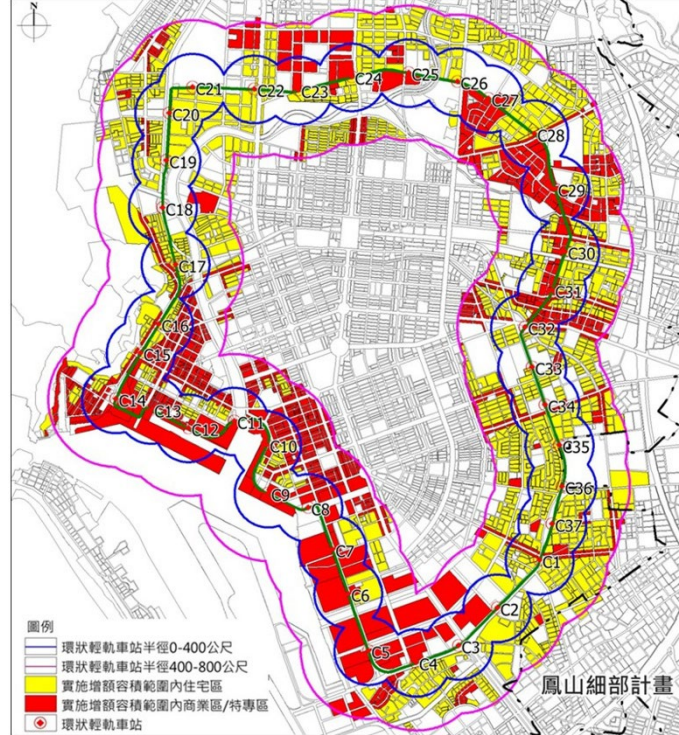


環狀輕軌、鐵路地下化延伸鳳山 計畫增額容積變更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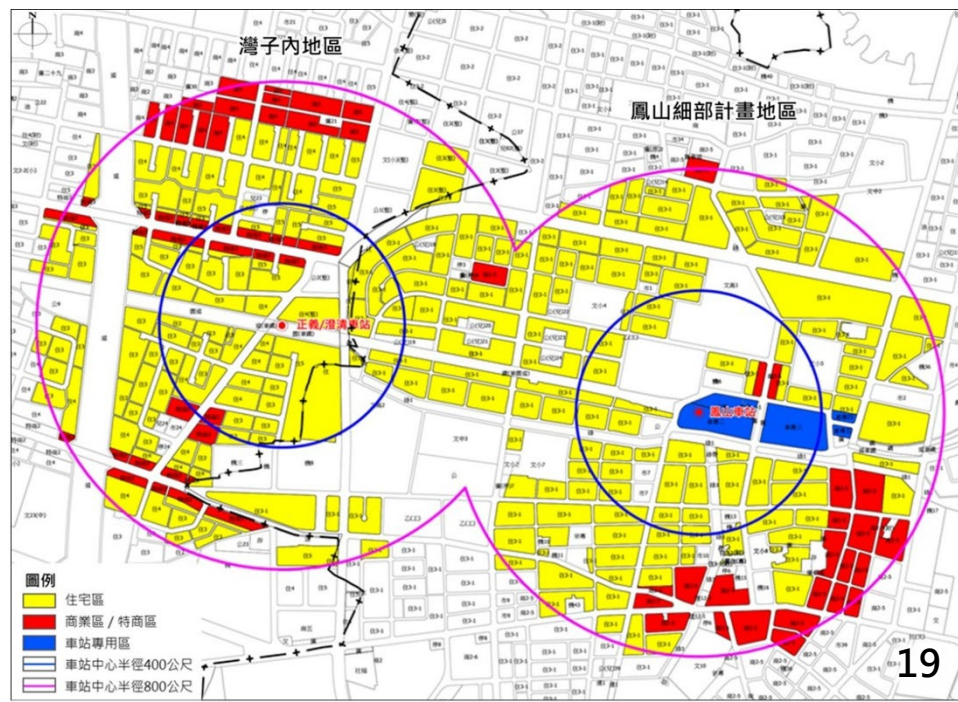
- 一. 配合中央政策方向及容積移轉相關法令規定，調整增額容積價金計算方式，將計算基礎由原「公告土地現值」改為「市價」查估，與其他五都制度接軌，讓增額容積的價值能反映市場機制
- 二. 同時增訂以公共設施保留地折抵代金等彈性機制，期建立穩健的自償性財源，優先挹注相關重大建設，持續推動TOD大眾運輸導向發展，於財務自償、都市景觀優化與政策公平間取得平衡

◆ 114.8.28第134次都委會審議決議：修正通過

環狀輕軌增額容積實施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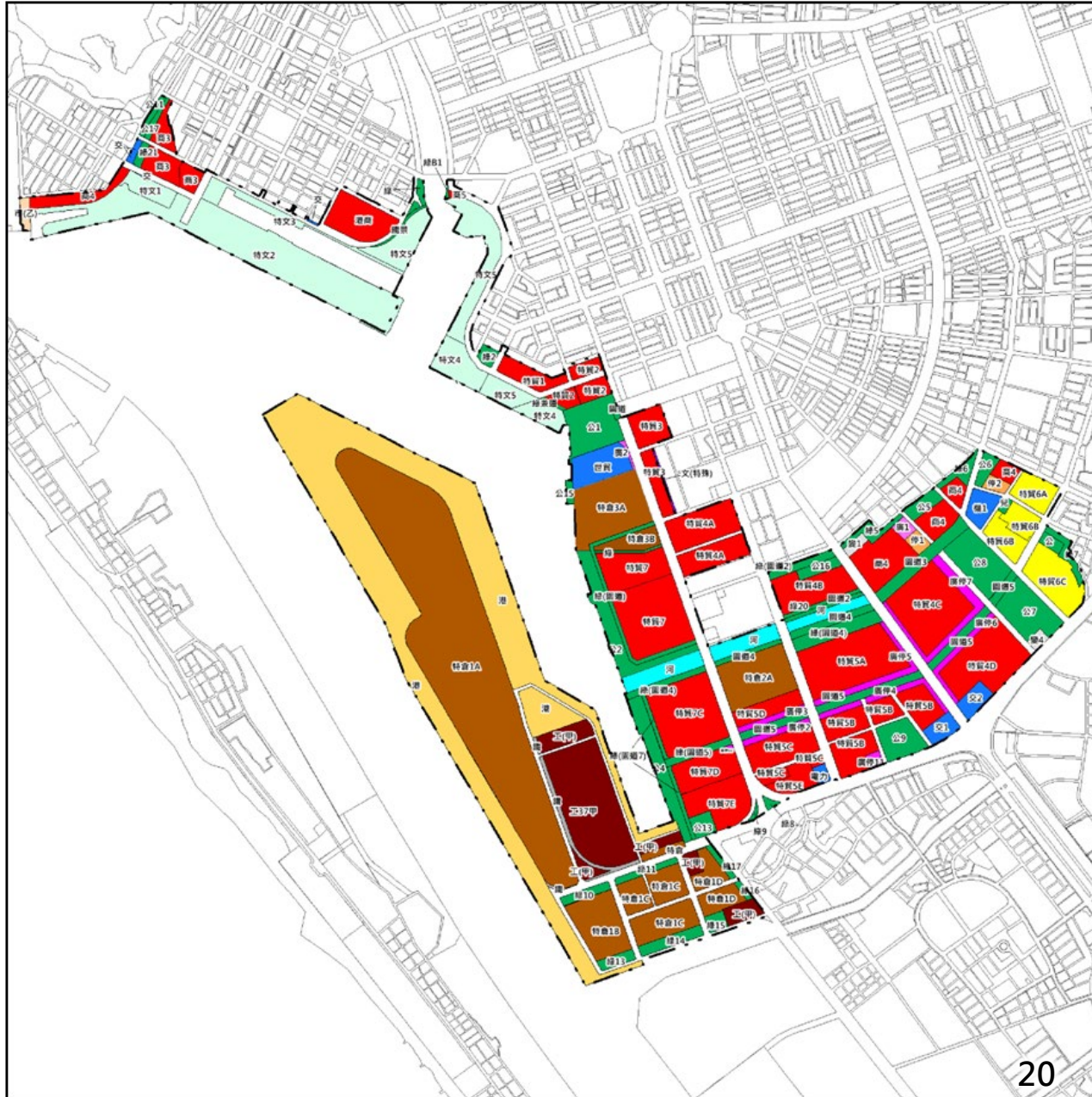


鐵路地下化延伸鳳山計畫增額容積實施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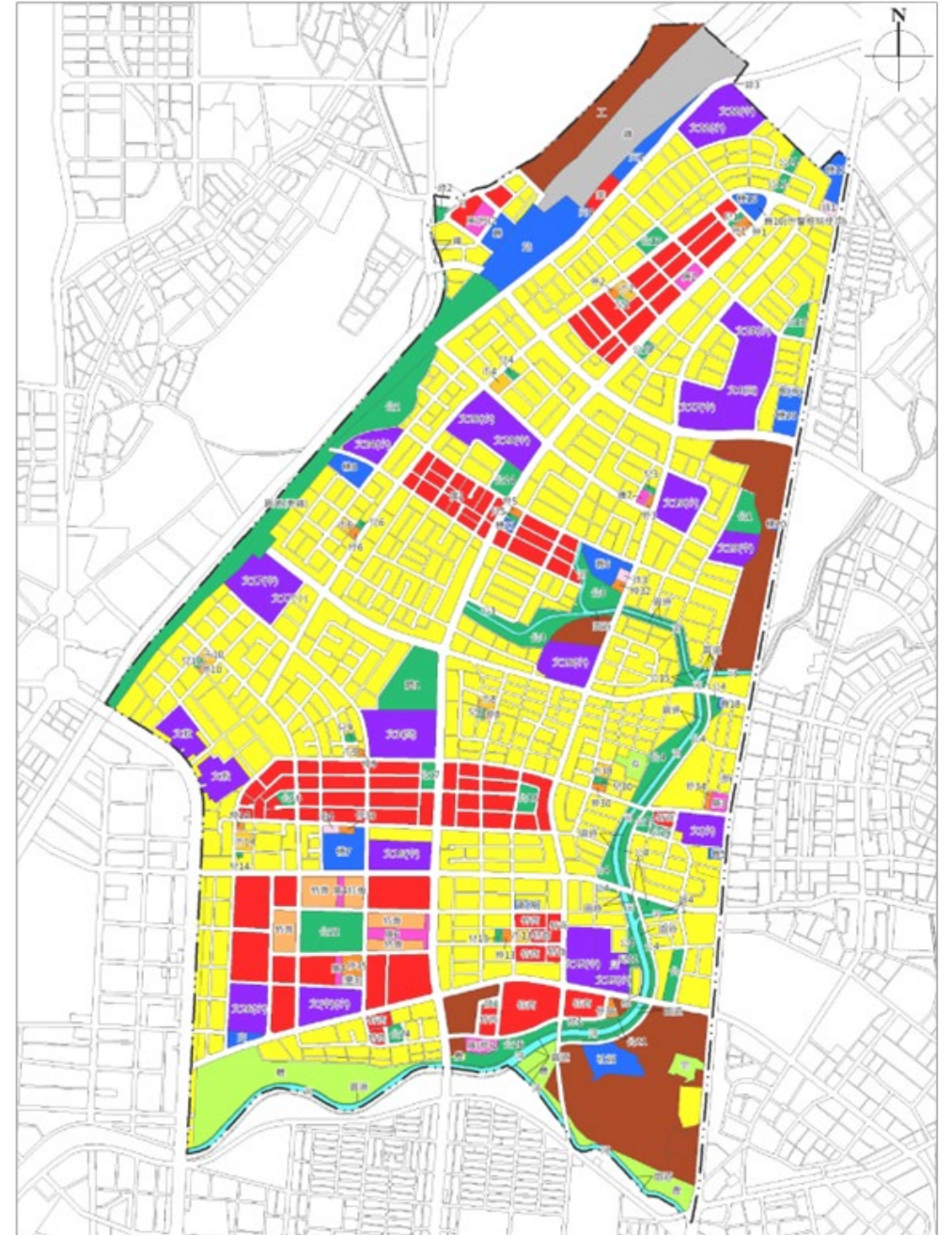
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 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

- 一. 配合區內產業升級、亞灣2.0智慧科技創新園區政策推動，及結合5G AIoT、再生能源及智慧產業，進行產業、經貿及都市空間的整合，重新檢視空間結構
- 二. 為打造亞灣戰略核心，延續亞灣2.0智慧科技創新園區計畫，以智慧新城、智慧科研聚落、濱海創意門戶、活力水岸櫥窗四大定位，勾勒亞灣區的未來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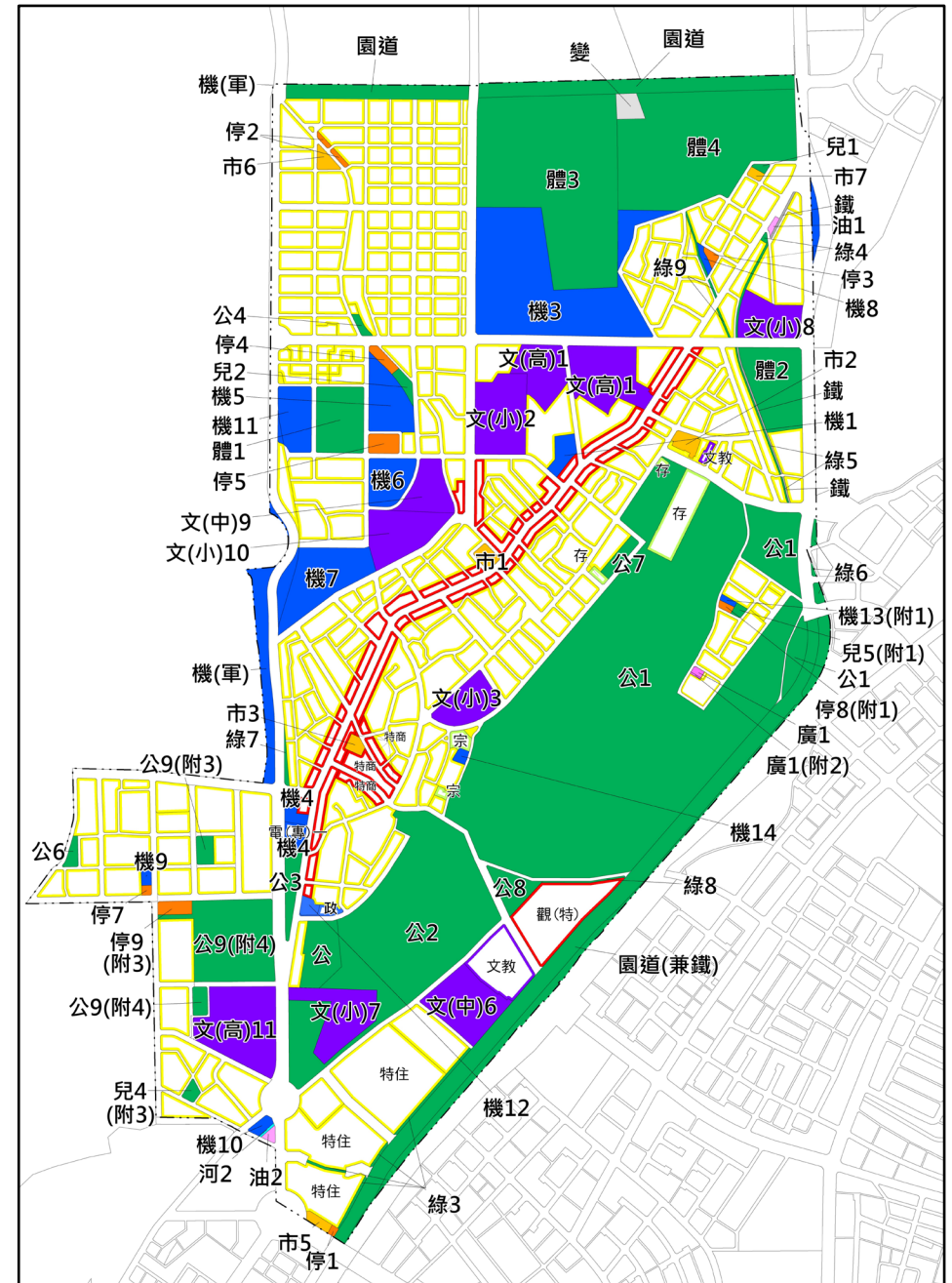
凹子底地區 第五次通盤檢討案

- 一. 凹子底地區為北高雄發展中心，隨著高鐵、捷運、台鐵地下化及輕軌陸續通車，凹子底已成為高雄市對外連接及市內轉乘重要交通節點
- 二. 以凹子底都會綠軸宜居城為發展定位，檢討場站周邊土地、增加藍綠帶景觀串聯及檢討閒置公共設施用地，重新檢討空間布局



左營地區第四次 通盤檢討案(第一階段)案

- 一. 因應鐵路地下化、新台17線道路、左營舊城見城計畫，以及國家重點領域校際研教園區計畫陸續推動，楠梓園區帶動左營人才培育、住商發展，增加人口吸引、土地轉型需求
- 二. 以山水文化觀光城為發展定位，檢討大眾運輸場站(台鐵、高鐵、捷運、輕軌)周邊土地利用、增加藍綠帶景觀串聯、活化閒置公有土地、提供產業發展腹地，重新規劃空間布局



114年5月至9月市都委會審議案件

總計16案

案件類型	案名	小計
配合重大建設	1.國道7號高雄路段新建工程變更案 2.楠梓園區聯外交通變更案 3.捷運黃線(第三階段)變更案 4.澄清湖運動休閒專用區劃定都市更新地區 5.捷運黃線BSS3主變電站變更案	5
活化公有土地	1.原國際商工南側捷運聯合開發變更案 2.林德官公有眷舍都市更新開發變更案 3.原前金幼兒園劃定都市更新地區	3
帶動地方發展	1.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 2.凹子底地區第五次通盤檢討案 3.左營地區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 4.高雄港站容積調配變更案 5.環狀輕軌增額容積變更案 6.鐵路地下化延伸鳳山計畫增額容積變更案	6
其他	1.捷運黃線Y6、Y18站變更負擔回饋報告案 2.新興區新興段一小段918地號等劃定更新地區報告案	2

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報告

敬請指正

